

证券代码：870614

证券简称：精通电力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甘戈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、主持人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579.70 万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8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 2023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929.7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21%；反对股数 65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79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 2023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579.7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无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3 日